

股票代码：600491

股票简称：龙元建设

公告编号：临2012-34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2年12月26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12年12月20日以电话的方式进行了通知，公司现有董事7名，7名董事出席会议。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董事审议通讯表决全票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中期票据。

- 1、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 2、期限：3年，可分次发行，具体由公司及各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 3、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4、利率：具体由公司及各主承销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当时市场情况确定；
- 5、决议有效期：本次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

本次发行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办理发行中期票据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提高工作效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就办理本次发行中期票据具体相关事宜，授权如下事宜：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在本次中期票据发行方案内,全权决定和办理与发行中期票据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具体决定发行时机、发行额度、发行期数、发行利率、募集资金用途等与中期票据申报和发行有关的事项;(2)签署必要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各种公告等;(3)办理必要的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有关的注册登记手续;(4)其他必要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菲律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最高额度的议案》

同意为控股子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菲律宾)有限公司在本议案经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次日起一年内提供担保最高额度为美元1800万元。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无异议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的调整方案》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事宜的安排意见》

详细请参见公司临2012-36号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经董事签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董事传真记名表决单》为本次决议的附件。

特此公告。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2月26日